

民國史料叢刊

528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 · 農業

崑山清丈局報告書
高寶湖區土地經濟調查報告

 大象出版社



K258.06

3

(528)

民國史料叢刊
528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農業

崑山清丈局報告書

高寶湖區土地經濟調查報告



大象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張研、孫燕京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I. 民… II. ①張… ②孫… III. 中國—近代史—史料—民國

IV.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經濟·農業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李光潔

封面設計 劉冬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開本 890 × 1240 1/32

印張 13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繫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崑山清丈局編

崑山清丈局報告書

崑崙山文選

崑山縣清丈局報告書

例言

- 一 本編採錄事實自民國元年起至十四年止彙成總報告書
- 一 本編分文牘章程表冊輿圖四門凡公文函件布告之類概入文牘門
- 一 本局文牘一門甚爲繁瑣茲僅就關係重要者選錄之其餘概不采入
- 一 文牘內公文之類概註明發送年月其函件布告及章程門擬訂章程之年月局中頗多失記故但依其實發生先後爲次不註年月
- 一 文牘內公文之類有呈文指令及稟詳批飭之不同此係因公文程式法令之變更不能改從一律故悉存其真
- 一 本編章程一門無論鉅細存廢概行采入以資考證惟有臨時宣布之規則等散見於通告或揭示中者仍附入文牘其餘各項程式頁數繁多概不采入
- 一 本編表冊一門僅就關係重要數種可資參考者選錄之其餘各項統計報冊一概從刪
- 一 本局履丈發單時處理田畝糾葛事件最居多數情形頗爲複雜茲概不編入免貽掛漏之嫌
- 一 本編輿圖係測量組製成復依清丈圖冊較正加繪各圖界線較諸專測輿圖尤爲詳備
- 一 各市鄉分圖悉依自治區域凡分爲一市十七鄉
- 一 各市鄉面積大小不等現在比例縮尺統歸一律

輿圖內所註橋梁河道村莊間有從普通人民習慣名稱者祇求適乎今用不以志乘爲限
城廂爲全邑首區市集繁盛茲將街道另繪詳圖

本編選錄關係清丈文件別爲附錄

敘

近今二十年以來吾蘇六十縣以地方士紳自動之力籌巨款舉清丈迄於今茲已告厥成者凡二縣曰寶山曰崑山寶山清丈經始於清光緒季年閱六年而畢事崑山清丈經始於民國初年其田畝視寶山倍故其歷時也亦倍寶山設局先之以設學校習繪丈學成始從事於丈崑山開丈適乘寶山終丈之際時則嘗有員生數十人應崑局招襄丈事故言其始崑山之丈較諸寶山若簡而易而察其十餘年間局中所經之繁且難則過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此古語也然今之談政治者土地與人民並重經界亦奚可慢經界不正等則不平田賦不均民困實甚更安所治清丈主旨在正庶土以利人民宜無有病其非者乃一二自私之徒往往不勝其切身利害之關係輒百出其術以相嘗試當斯之時主其事者若無堅忍之志沈毅之氣明敏之才和平之度與夫純潔之心胸公忠之品性俾肆應於紛繁錯雜之間獨立於險阻艱難之日則未有不舉措失當而債厥事者迨事之既償徒歎息痛恨於社會之不良地方事業之不可爲智者以爲戒嫉者以爲快噫此果社會之過歟考崑山局務始則沈君錦標主之繼則李君又影周君一陽先後爲之長沈君余固未及見李君於東南大學已早識之周君近復羅致署中主任科務余與李君周君既習之久覺其爲人迥不期而適與吾邑印君湘孫相似印君固繼寶山清丈局諸長之後而完成其丈務者成就卓卓已予世人以共見矣崑山丈史所歷之困境既什百倍於寶山而李君周君百折不回始終罔懈從容以竟其全功則壞成賦圖表燦然百年積弊廓於一旦然則地方事業奚不可爲要在主其事者之爲何如人耳質言之要在主其事者其志其氣其才其度其心胸其品性能否勝其所主之事耳周君以所編報告書屬爲序因志其所感如此若夫局中一切經歷之故善後之端則邑紳方蔡諸老已

民國十五年十月署理崑山縣知事寶山吳邦珍

序

吾邑清丈始於民國初元今十有四年既成既行宿弊一清任事之人撮其都凡將表圖說明布告於衆固職責然也清丈爲國家行政國不皇舉而地方自爲之豈得已哉蓋鑒其弊而急謀所以自利之方也弊不百不革利不百不興興革之道有議有行有法有程清丈前無所師而以他邑已辦者爲之資其是非得失履之而後知知之而後入歧出歧昔所經涂任事者已自喻之矣譬猶行遠幾經羊腸鳥道而始誕登平夷也沈毅以赴善悔以不狃於故而今始冊籍粲然完具其難也如是然余且謂猶有種種善後所當行之者縣市鄉道未經規畫銀漕未并市鄉區大小不一插花凌亂未盡釐正圩圖亦袤邪不等稅則雖改猶綜其大較未免有出入輕重往事誠艱後來者尤匪易易勿謂局務之已竣也日本土地臺賬經始於明治四年告成於二十有四年以國家全力猶且二十年始成而況區區地方之人哉世變靡常凡有圖冊應置其副別爲儲藏各市鄉應各分置其本區之圖冊設有不虞庶分者可合或力能刊布尤爲永久此非第任事者之職也鄉之人所當共圖之也事所當行遲速必爲誠得早一日爲之卽早一日自享其利今日清丈所著於圖冊者其視未辦清丈時何如也而清丈善後之種種他日辦之其視今日更何如也還衰暮之年尤望早觀厥成或其他應商榷者父老昆季當不憚匡敕自餘蔡序詳言之不復贅

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方還謹識

敘言

地方興革有一利必有一弊此以爲利彼以爲弊則議不行矣惟清丈則百利無一弊猶不免動多阻障非此利彼弊之衝突乃公利與私弊之衝突其大原也且事至繁重非一手一足之烈尤不易計日程功非常之原黎民所懼此又一因也民國初元國體更新朝氣正盛地方多所興革方君還爲民政長以地方之人執行邑政深知利弊根柢毅然主辦清丈時無成規乃以丈務借材異地以局務鄉之人任之始任局長者沈君錦標李君文彰爲副逾年沈君沒遂李君專其職又逾年李就寧垣事則屬之周君一陽頃已十年始克底於成兩遭兵事冊籍未失新冊征糧經界釐然區號畝分如指諸掌人民所有產權得確實保障而歷來移熟捏荒飛洒隱蔽之弊以絕此固百年至計萬衆之利要其間層累曲折錯綜紛繁艱難困苦之狀非終日言之所能盡也周君性靜行果終始其事茲綜歷來種種成績彙成一冊分類別目列表具圖其有足以垂久行遠者意在斯乎念地方一事之成之不易能不顧勞怨終始其事之尤難用貢一言以資興感

民國十五年五月蔡璜謹序

崑山縣清丈局報告書目次

第一編 文牘

縣議事會移文（議決開辦清丈帶征經費）	一
附清丈田畝原議案	
方民政長照會（參事會代議籌辦清丈借用田單費）	三
附縣參事會復文	四
方民政長呈都督文（呈報籌辦清丈田畝議決案）	
呈方民政長文（呈報啓用清丈局圖記）	五
宋民政長照會（召集籌辦清丈會議）	
咨宋民政長文（加給丈務委員委任狀）	六
呈宋民政長文（爲活交時效及重交辦法）	
呈宋民政長文（呈請交議預算章程）	
宋知事訓令（委任局長）	七
呈宋知事文（歸還田單費）	
呈宋知事文（釐正字圩名稱）	
呈宋知事文（諭禁佃戶冒稱己產朦領小票）	八

呈宋知事文(修改章程及試辦測量)	九
呈宋知事文(爲客墾田畝淆亂請示辦法)	一〇
呈伍知事文(擬具查驗客墾圖照辦法)	一一
呈何知事文(重訂查驗客墾圖照辦法)	一二
呈何知事文(劃清縣界插花)	一三
呈何知事文(籌劃測量經費)	一四
呈何知事文(部飭查復方還電部原因)	一五
附何知事公函	一六
詳何知事文(分割圖圩懇請備案)	一七
詳何知事文(開丈城廂廛地懇請出示曉諭)	一八
詳經界局文(釐訂科則草擬辦法請示遵行)	一九
附何知事公函	二〇
詳何知事文(詳復部飭停辦清丈勢難中止情形)	二一
附何知事飭	二二
詳何知事文(免收單費續行帶征)	二三
呈連知事文(懇辭局長)	二四
呈連知事文(再辭局長)	二五

呈連知事文 (定案帶征免收單費)	二六
呈連知事文 (呈復改組辦法并組織董事會)	二七
呈連知事文 (局長三次辭職)	二九
呈連知事文 (呈復屯田領單辦法)	
呈連知事文 (局長四次辭職)	三〇
附連知事公函	三一
連知事訓令 (委任局長)	
賴知事公函 (聘任清丈會員組織董事會)	
賴知事指令 (知照本年忙漕分帶以符原案)	三二
呈賴知事文 (董事會呈報成立日期並會議情形)	三三
呈賴知事文 (董事會臚陳整理清丈事實)	三三
呈賴知事文 (董事會呈請令委局長兼攝丈務委員)	三四
呈賴知事文 (呈復委員辭職原因並丈務差誤情形)	三五
呈賴知事文 (委員辭職)	三八
呈賴知事文 (局長辭職)	三九
呈藍知事文 (改換方單紙料式樣懇請備案)	
呈藍知事文 (追回誤領小票方單辦法)	四〇

呈藍知事文（取締小票典賣）	四一
呈藍知事文（擬定遺失方單補給執照簡章）	
呈藍知事文（酌提經征盈餘充作清丈善後經費）	
呈藍知事文（覆呈請撥清丈善後經費緣由）	四三
呈藍知事文（清丈經費不繼續決借用蘇經綸息借）	四四
附藍知事指令備荒管理處文	四五
呈藍知事文（請求澈查經征費用嚴杜浮冒）	
呈省廳文（維持清丈善後飭縣提撥經征盈餘）	四六
附藍知事公函	四七
呈省廳文（續請維持清丈善後派員會同地方士紳清查經征盈餘）	四八
附吳知事公函	
呈省廳文（指陳藍知事朦覆不實飭令造冊清算）	四九
附吳知事公函	五一
呈吳知事文（請求查核經征盈餘移撥清丈經費）	
呈省廳文（請求核發經征盈餘維持清丈要政）	五三
附吳知事公函	五四
呈財政廳文（懇請派委會縣查報經征盈餘）	

呈財政廳何委員文（請求查報經征盈餘確數）……………五五
呈汪知事文（請求核撥經征盈餘轉呈備案）……………五六

附汪知事呈財政廳文

呈汪知事文（擬定發給祭田方單及追回活交田畝方單辦法）……………五八

呈汪知事文（推定副主任呈請委任）……………

呈汪知事文（呈報擬定科則情形懇請轉呈派委復勘）……………五九

附汪知事指令

呈汪知事文（懇請出示布告省委下鄉覆勘科則新冊啓征）……………六三

呈汪知事文（呈復清丈田畝應征國稅短少緣由）……………

呈汪知事文（擬定清理失蹤業產暫行辦法）……………六五

呈汪知事文（爲省令定案自本年一起按照新冊征糧遵送科則銀米清冊）……………六六

附朱委員呈覆省長文……………六七

呈汪知事文（爲新冊啓征提交縣會公議）……………六九

呈汪知事文（呈送坵領戶冊轉發各圖莊書）……………

呈汪知事文（呈請出示禁止業戶分立花戶）……………七〇

汪知事訓令（公布縣會議決新冊征糧案）……………

呈汪知事文（呈復改正插花萬難劃分上下扇）……………

呈汪知事文（擬訂暫行過戶辦法）	七一
呈汪知事文（呈復軍田領取方單情形）	七二
汪知事訓令（清丈新冊部復核准備案）	七三
呈汪知事文（預算不敷擬借公款呈請提交縣會議決）	七四
附汪知事指令	七五
呈汪知事文（董事會請委代理局長）	七六
呈汪知事文（擬定田地冊軍事務局章程呈請提交縣會）	七七
呈汪知事文（代理期滿懇請解職）	七八
呈汪知事文（方單添註斗則尚有疑點懇請諮詢縣會）	七九
呈劉知事文（續代期滿呈請告退）	八〇
附劉知事訓令	
呈劉知事文（遺失圖記並聲明繼續任事維持現狀）	
呈劉知事文（呈報議決兵災遺失方單補給執照暫行辦法）	
呈劉知事文（呈請布告如有拾得方單盜賣抵押者按照刑律處罪）	
呈劉知事文（呈報編送十四年度預算變更情形）	
呈劉知事文（呈請令行市鄉董事添造田形副冊）	
呈劉知事文（擬定方單抵借款項登記辦法）	